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給與科
承辦人：陳藝方
電話：07-3368333轉3655
傳真：07-5374058
電子信箱：choca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交通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給字第10600553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1份（隨文引入）(19806129_10600553200A0C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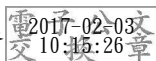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銀髮公教志工人力銀行管理要點」自106年2月1日停止適用；另「銀髮公教志工人力銀行」系統亦自同日起停用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6年1月24日總處給字第106003632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嗣後如有公教志工推介媒合及統計查詢、運用及管理等相关需求，請參考運用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網(<http://vol.mohw.gov.tw/>)。
- 三、檢附前開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

